



##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 一、概述

2021年,中国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号〉的通知》(财会[2021] 1号)、《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公司已于 2021年度报告追溯调整 2021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数。

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五届六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及相关影响的议案》。

####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1、采用《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追溯调整

调整事项: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将其自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对公司财务报表科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 人民币千元

科目名称	2020 年度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	2020 年度 追溯调整后
销售费用	4, 325, 732	-249, 714	4, 076, 018
营业成本	113, 949, 305	249, 714	114, 199, 019

# 2、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及《PPP 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会计处理实施问答》追溯调整

调整事项:将 PPP 项目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对公司财务报表科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 人民币千元

科目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 追溯调整后
在建工程	9, 573, 551	-3, 600, 734	5, 972, 817
长期应收款	5, 920, 037	-643, 420	5, 276, 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 571, 286	655, 347	12, 226, 633
应收账款	32, 799, 102	96, 130	32, 895, 232
无形资产	9, 019, 451	3, 492, 677	12, 512, 128
资产总计	315, 402, 734	0	315, 402, 734

3、采用《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 适用范围的通知》

调整事项:租金减让期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公司采用上述通知,截至2021 年末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不需追溯调整。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后,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五届六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监事会五届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